

個案一：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晚上七時至七時三十分，在無綫電視 J2 台播放的電視節目“娛樂新聞報道”

一名公眾人士投訴電視節目“娛樂新聞報道”。投訴內容指在無綫電視 J2 台播出的有關節目包含無綫收費電視有限公司(“無綫收費電視”)節目“係 Friend 至講”的宣傳資料，間接宣傳無綫收費電視的本地收費電視節目服務。

調查結果

廣管局已按照既定程序，詳細考慮了投訴個案的細節，包括投訴委員會的建議及無綫電視的陳述。廣管局的調查結果如下：

廣管局知悉：

- (a) 無綫電視及無綫收費電視為不同的持牌機構，分別在香港提供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及本地收費電視節目服務。無綫娛樂新聞台為無綫電視製作的一條頻道，在香港只在無綫收費電視的本地收費電視節目服務提供；
- (b) “係 Friend 至講”是在無綫收費電視無綫娛樂新聞台播出的娛樂節目。有關節目“娛樂新聞報道”在無綫電視 J2 台及無綫收費電視無綫娛樂新聞台同步直播。節目在接近結束時播出無綫收費電視節目“係 Friend 至講”下一集的預告片段。有關片段以字幕“係 Friend 至講 娛樂新聞台 10 月 3 日(日) 晚上 8:00”作結，告

知觀眾該節目在無綫收費電視無綫娛樂新聞台的播映日期及時間；以及

- (c) 無綫電視承認誤把無綫收費電視的節目“係 Friend 至講”的宣傳片放在無綫電視 J2 台有關節目的片末播放。

廣管局認為，在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頻道 J2 台的節目中包含無綫收費電視無綫娛樂新聞台的節目“係 Friend 至講”節目宣傳片，會造成宣傳無綫收費電視的本地收費電視服務的效果，因此構成間接宣傳，違反《電視通用業務守則 - 節目標準》（《電視節目守則》）第 11 章第 1 段。

廣管局的判決

鑒於上述各項，廣管局裁定投訴成立。考慮到無綫電視在二零一零年一月（註一）曾干犯同類錯誤，距今只有一年，廣管局向無綫電視發出警告，促請它嚴格遵守《電視節目守則》的相關條文。

個案二：亞洲電視有限公司(亞洲電視)違反有關酒精飲品廣告的播放限制

亞洲電視向廣管局報告，指其國際台沒有遵守有關酒精飲品廣告的播放限制，而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一日下午四時至晚上八時三十分合家欣賞時間內播放了含酒精飲品廣告。

根據《電視通用業務守則 - 廣告標準》(《電視廣告守則》)第 6 章第 2(c) 段規定，每日下午四時至晚上八時三十分，持牌人不得在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內播映任何酒類廣告。

調查結果

廣管局作出裁決前已考慮亞洲電視的陳述如下：

- (a) 由於人為錯誤，導致亞洲電視在下午四時至晚上八時三十分的限制時段內播放含酒精飲品“金鵬城”的廣告；以及
- (b) 亞洲電視已主動向影視處匯報有關失誤，並承諾日後會加倍小心，避免再次出現同類錯誤。

廣管局的判決

廣管局認為亞洲電視的失誤違反了《電視廣告守則》第 6 章第 2(c) 段。鑒於這是亞洲電視首次違反有關係文，廣管局決定向亞洲電視發出勸諭，促請嚴格遵守有關係文。

(註一) 二零一零年一月，廣管局就無綫電視在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四日，在無綫 J2 台播放的節目“娛樂新聞報道”中包含為無綫收費電視節目“非常娛樂”的宣傳材料，向無綫電視發出強烈勸諭，促請嚴格遵守《電視節目守則》第 11 章第 1 段。

※